

# 2017 金鷺盃創意口布競賽簡章

## 一、活動目的：

激勵學生發揮創意巧思，以餐服技能展演台灣四季春天之美，訓練學生表達能力與口條技巧達到行銷的目的，並且經由校際比賽，彼此交流，相互觀摩，精進實務能力，促進餐飲學術與實務平衡之發展。

## 二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技職司、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

承辦單位：崇右技術學院休閒事業經營系

協辦單位：汐止遠雄美食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## 三、比賽日期：

106 年 5 月 25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09:30~14:00

## 四、比賽地點：

崇右技術學院設計一館

## 五、比賽分組

高中職組：就讀於高中職餐飲科、觀光科在學學生(含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)。

大專組：就讀於技專院校餐旅休閒等相關科系(含五專四、五年級)。

## 六、報名日期

郵寄報名，即日起至民國 106 年 05 月 12 日止，請將資料郵寄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至活動辦理單位(基隆市義七路 40 號 崇右技術學院 休閒事業經營系 收(註明參加「**2017 金鷺盃創意口布競賽**」活動)。

## 七、本屆主題

**春天**

## 八、比賽流程：

時間	當日流程
09：30~10：00	完成報到(抽桌次)
10：00~10：10	開幕式
10：10~11：00	大專組競賽與評分
11：10~12：00	高中職組競賽與評分
12：00~13：00	餐敘
13：00~14：00	頒獎及閉幕式

## 九、比賽獎項

### (一)、高中職組

金獎乙組：獎盃乙座、獎狀一紙、獎品一件、圖書禮卷 3,000 元

銀獎乙組：獎盃乙座、獎狀一紙、獎品一件、圖書禮卷 2,000 元

銅獎乙組：獎盃乙座、獎狀一紙、獎品一件、圖書禮卷 1,000 元

佳作六組：獎狀一紙、獎品一件

(二)、大專組

金獎乙組：獎盃乙座、獎狀一紙、獎品一件、圖書禮卷 3,000 元

銀獎乙組：獎盃乙座、獎狀一紙、獎品一件、圖書禮卷 2,000 元

銅獎乙組：獎盃乙座、獎狀一紙、獎品一件、圖書禮卷 1,000 元

佳作六組：獎狀一紙、獎品一件

## 十、比賽規則說明

(一)、比賽人數限制

1、每校最多報名 3 組參賽，每組選手 2 名。

2、高中職組、大專組各 1 場次，每場次至多 15 組，額滿為止。比賽組別順序，於報到時抽籤決定。

(二)、比賽服儀要求

1、參賽選手服裝以外場服勤制服為主（背心、西裝皆可）或可配合主題之服裝以不暴露為原則。

2、自備手套。

(三)、比賽項目

1、請 2 位參賽選手依本屆主題，指定款 2 條及 6 條創意口布(共 8 款口布)搭配主題佈置。

2、推派 1 位選手以 1 分鐘時間，介紹佈置理念。

3、指定款 6 種(濟公帽、法國摺、三明治、西裝、雨後春筍、野玫瑰)，現場抽 2 種比賽。

4、創意口布不可與指定款相似。

(四)、比賽時間

1、場地佈置 15 分鐘。

2、口布摺疊 6 分鐘。

3、口述 1 分鐘。

(五)、評分標準

主題符合性	創意	口語表達	服裝儀容	時間	清潔衛生
30%	30%	15%	10%	10%	5%

(六)、主辦單位提供下列備品供參賽選手使用

編號	品項	規格	數量	備註
1	IBM 會議桌	180*60cm	1 張	
2	長檯布	240*120cm	1 條	已鋪設於長桌上

(七)、其他相關事項

1、參賽人員必須於當日 9:30~10:00 完成報到手續與比賽位置抽籤，報到時需攜帶學生證明文件（學生證）。

2、除大會所提供之備品外，其餘比賽所需物品，請參賽選手自行準備。

3、主辦單位競賽期間開放拍照、錄影，但以不影響選手比賽為原則。

4、歡迎各校帶隊參觀(請先聯絡本系)。

5、參賽選手均可獲得參賽證明乙張。

**崇右技術學院 休閒事業經營系**

聯絡電話：鄒淑慧助教(02)24237785\*560

聯絡人：沈家如老師(0918149525)

聯絡信箱：[dlbm1050701@gmail.com](mailto:dlbm1050701@gmail.com)

地址：基隆市義七路 40 號

# 2017 金鷺盃創意口布競賽報名表

參賽組別： 大專組      高中職組

選手姓名：

姓名	學校及系級	行動電話	E-mail	系科章

學校地址： \_\_\_\_\_  
\_\_\_\_\_

科系辦公室電話：( ) \_\_\_\_\_

科系辦公室傳真：( ) \_\_\_\_\_

指導老師： \_\_\_\_\_

指導老師手機號碼： \_\_\_\_\_

## ◎注意事項

1. 參賽人員須於當日 **10:00** 前完成報到手續與抽籤位置，報到時需攜帶學生證明文件。
2. 除大會所提供之備品外，口布與個人所需器皿、佈置用具等，請參賽選手自行準備。
3. 主辦單位競賽期間開放拍照、錄影，但以不影響選手比賽為原則。
4. 歡迎各校帶隊參觀(請先聯絡本系)。
5. 每位參賽選手均可獲得參賽證明乙張。

\*受理報名日期： 即日起至 106 年 05 月 12 日止(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)